

证券代码：873750

证券简称：斯贝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6年3月12日，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第十二条规定：“发行人应当按照《公众公司办法》的规定，在股东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”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第二十六条规定，发行人董事会应当就定向发行有关事项作出决议，并及时披露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董事会批准的定向发行说明书。发行对象确定的，董事会决议应当明确具体发行对象（是否为关联方）及其认购价格、认购数量或数量上限、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等事项。

公司章程未对定向发行股份时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做出明确规定。为了促进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，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。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，决定本次定向发行不安排现有股东优先认购，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。

上述安排已于2026年3月1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16日